<table>
<tr><td>招生系組</td><td colspan="4">7211 音樂學系(演奏、演唱組)</td></tr>
<tr><td>名　　額</td><td>一般生：6 名</td><td></td><td>放榜
梯次</td><td>2</td></tr>
<tr><td>報考資格</td><td colspan="4">各學系學士畢業(含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同等學力第五條資格者，擬以鋼琴、電子琴、聲樂、弦樂(限小提琴、中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木管(限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薩克斯風)、銅管(限小號、法國號、長號、上低音號、低音號)、擊樂，其中任一樂器為主修。</td></tr>
<tr><td>考試項目</td><td colspan="4"><table>
<tr><th>科目</th><th>佔總成績百分比</th><th>同分參酌順序</th><th>日期</th></tr>
<tr><td>審查</td><td>10%</td><td>3</td><td>11 月 4 日 21 時前完成上傳</td></tr>
<tr><td>主修樂器</td><td>80%</td><td>1</td><td>11 月 21 日</td></tr>
<tr><td>面試</td><td>10%</td><td>2</td><td>11 月 21 日</td></tr>
</table></td></tr>
<tr><td>注意事項</td><td colspan="4">1.審查應繳文件如下：電子上傳
(1)曲目表(含個人演奏錄影連結；表格請逕至報名網頁→【文件下載】列印使用)：個人演奏錄影曲目、主修樂器考試曲目、已學習或演出過之主要曲目表。
● 個人演奏錄影：個人演奏一年內演奏(唱)錄影，時間長度至少 10 分鐘，包括兩個以上不同時期或風格的古典音樂曲目，均須背譜。拍攝角度須全身入鏡。錄影請上傳 Youtube 或雲端資料庫，並提供連結網址列於審查文件（1）曲目表，請記得開放觀看權限，以免無法讀取影響評分，並附節目單演出書面資料。
● 演出書面資料：個人演奏錄影內容若為正式音樂會影音資料，可提供該場音樂會節目單為參考。
(2)自傳與生涯規劃(1,500 字以內)。
(3)大學(或同等學力)歷年成績單(以正本上傳)。
(4)專業領域資料(如音樂比賽獲獎、特殊成就、外語能力檢定等，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
2.主修樂器原始成績未達 82 分者，不予錄取。主修樂器考試內容詳見第 64 頁說明。
3.術科「主修樂器」及面試考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 月 10 日上午 10 時起請逕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
4.主修樂器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
5.本組「面試」及術科「主修樂器」不開放視訊應試。</td></tr>
<tr><td>流用原則
及
系所規定</td><td colspan="4">1.如有錄取不足額，或備取生遞補後仍有缺額時， 按<u>作曲組、指揮組</u>之順序逐一流用。
2.錄取者須於開學後參加各項鑑定考試(包括和聲學 I、和聲學 II、音樂基礎訓練、音樂史、對位法；主修聲樂者另有語韻學)；鑑定考試未通過者，經補修該課程通過後，始可畢業。
3.畢業論文替代機制規定連結本系網頁→【課程資訊】。</td></tr>
<tr><td>提前入學</td><td colspan="4">受理申請</td></tr>
<tr><td>研究領域
及
系所特色</td><td colspan="4">東海大學音樂系於民國 60 年由美籍傳教士羅芳華博士成立，聘請國內外菁英，以嚴謹之教學理念奠定紮實基礎，培育人才無數，創立當時國內首屈一指的音樂系，隨後設立音樂研究所（碩士班）。本系目前擁有聖樂團、管弦樂團、管樂團、歌劇團、及打擊樂團，並且定期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音樂系師資陣容堅強，專任教授多擁有博士學位，教學及演出品質優秀。定期邀請國內外演奏家至校內演奏、演講、座談及示範教學，提供觀摩與互相切磋之學術環境，健全教育體制，課程分組內容豐富，協助學生發揮最大音樂潛能。</td></tr>
<tr><td>系所資訊</td><td colspan="2">網址：http://music.thu.edu.tw</td><td colspan="2">電話：(04) 23590121 轉 38201 洪小姐
地點：第二教學區音樂系館 1 樓 MU123</td></tr>
</table>

主修樂器	音樂學系(演奏、演唱組) 主修樂器考試內容
鋼琴	三首不同樂派之完整曲目（多樂章作品須包含所有樂章）。
聲樂	自選三首作品，分別以德、法、義、英、拉丁文任選三種語言演唱，其中一首必為歌劇或音樂會詠嘆調，另兩首選自神劇或藝術歌曲。 ※歌劇詠嘆調與神劇不可移調。
電子琴 （限用 Stagea 02C）	1. 一首巴洛克或古典主要作品。 2. 一首浪漫或現代之作品。 3. 一首自創曲。
銅管 （限小號、法國號、長號、上低音號、低音號）	1. 一首巴洛克或古典主要作品。 2. 一首浪漫或現代主要作品。
木管 （限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	1. 一首巴洛克或古典主要作品。 2. 一首浪漫或現代主要作品。
木管 （限薩克斯風）	1. 兩種不同風格的自選曲。
小提琴	2. 一首巴赫無伴奏奏鳴曲或組曲中（J. S. Bach: Sonatas or Partitas for Unaccompanied Violin），任選兩個對比樂章或一首 Fugue。 1. 一首浪漫樂時期協奏曲的第一樂章（含 cadenza）。
中提琴	1. 自巴赫無伴奏組曲或奏鳴曲（J. S. Bach: Unaccompanied Suites, Sonatas or Partitas）中任選同一組的兩樂章或一首 Fugue。 2. 一首浪漫時期奏鳴曲任選一個樂章或一首浪漫時期小品。 3. 一首古典時期或現代時期協奏曲的第一樂章（含 cadenza）。
大提琴	1. 一首巴赫無伴奏組曲（J. S. Bach: Unaccompanied Suites），請準備 Prelude 或 Sarabande 和 Gigue。 2. 一首古典時期或浪漫時期協奏曲的第一樂章。 3. 一首自選曲。
低音提琴	1. 自巴赫或 Fryba 的組曲中任選一首無伴奏組曲（J. S. Bach: Unaccompanied Suites），請準備 Prelude 或 Allemande。 2. 一首古典時期或浪漫時期的協奏曲（含 cadenza）或奏鳴曲的第一樂章。 3. 一首自選曲。
擊樂	1. 鼓類（小鼓、定音鼓或綜合打擊樂）自選曲一首。 2. 鍵盤類（木琴或鐵琴）自選曲一首。 3. 管弦樂片段：(1) 高音木琴：G. Gershwin: Porgy and Bess (2) 小鼓：N. Rimsky-Korsakov: Scheherazade mvt. IV, P–R

<table>
<tr><td>招生系組</td><td colspan="4">7221 音樂學系(作曲組)</td></tr>
<tr><td>名　　額</td><td>一般生：1 名</td><td></td><td>放榜
梯次</td><td>2</td></tr>
<tr><td>報考資格</td><td colspan="4">各學系學士畢業(含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同等學力第五條資格者，擬以作曲為主修。</td></tr>
<tr><td>考試項目</td><td colspan="4"><table>
<tr><th>科目</th><th>佔總成績百分比</th><th>同分參酌順序</th><th>日期</th></tr>
<tr><td>審查 (初試)</td><td>50%</td><td>2</td><td>11 月 4 日 21 時前完成上傳</td></tr>
<tr><td>面試 (複試)</td><td>50%</td><td>1</td><td>11 月 21 日</td></tr>
</table></td></tr>
<tr><td>注意事項</td><td colspan="4">1.審查係為初試，初試合格者始可參加面試(複試)。
審查(初試)應繳文件如下： 電子上傳
(1)曲目表(格式：報名網頁→【文件下載】)：包括初試之作品及曲目，以及複試之樂器演奏曲目。
(2)作品集：請提供三首已完成主要作品，可包括音樂科技相關的創作。請繳交其樂譜電子檔、樂曲解說，以及該作品演出或錄製之影音檔案或網路連結。三首作品中至少一首是寫給大型室內樂、重唱／合唱、或管弦樂團的編制。前述資料請全部上傳 youtube 或雲端資料庫，提供連結網址列於(1)曲目表上，請記得開放觀看權限，以免無法讀取影響評分。
(3)大學(或同等學力)歷年成績單(以正本上傳)。
(4)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
2.初試合格名單定於 11 月 10 日上午 10 時起公佈於本系網頁。複試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 月 10 日上午 10 時起請逕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其他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
3.參加面試(複試)時，請準備：
(1)樂器演奏：背譜演奏自選曲一首，自選曲的樂器任選自鋼琴、聲樂、古典吉他、管弦樂樂器、鍵盤類打擊樂器，如木琴(marimba)或鐵琴(vibraphone)。
(2)評審委員現場提問。
4.面試(複試)原始成績未達 82 分者，不予錄取。
5.本組不開放視訊面試。</td></tr>
<tr><td>流用原則
及
系所規定</td><td colspan="4">1.如有錄取不足額，或備取生遞補後仍有缺額時，按<u>演奏演唱組、指揮組</u>之順序逐一流用。
2.錄取者須於開學後參加各項鑑定考試(包括和聲學 I、和聲學 II、音樂基礎訓練、音樂史、對位法；主修聲樂者另有語韻學)；鑑定考試未通過者，經補修該課程通過後，始可畢業。
3.畢業論文替代機制規定連結本系網頁→【課程資訊】。</td></tr>
<tr><td>提前入學</td><td colspan="4">受理申請</td></tr>
<tr><td>研究領域
及
系所特色</td><td colspan="4">東海大學音樂系於民國 60 年由美籍傅教士羅芳華博士成立，聘請國內外菁英，以嚴謹之教學理念奠定紮實基礎，培育人才無數，創立當時國內首屈一指的音樂系，隨後設立音樂研究所（碩士班）。本系目前擁有聖樂團、管弦樂團、管樂團、歌劇團、及打擊樂團，並且定期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音樂系師資陣容堅強，專任教授多擁有博士學位，教學及演出品質優秀。定期邀請國內外演奏家至校內演奏、演講、座談及示範教學，提供觀摩與互相切磋之學術環境，健全教育體制，課程分組內容豐富，協助學生發揮最大音樂潛能。</td></tr>
<tr><td>系所資訊</td><td colspan="2">網址：http://music.thu.edu.tw</td><td colspan="2">電話：(04) 23590121 轉 38201 洪小姐
地點：第二教學區音樂系館 1 樓 MU123</td></tr>
</table>

<table>
<tr><td>招生系組</td><td colspan="4">7231 音樂學系(指揮組)</td></tr>
<tr><td>名　　額</td><td>一般生：1 名</td><td></td><td>放榜
梯次</td><td>2</td></tr>
<tr><td>報考資格</td><td colspan="4">各學系學士畢業(含應屆)或具有同等學力第五條資格者，擬以管弦樂指揮為主修。</td></tr>
<tr><td>考試項目</td><td colspan="4">
<table>
<tr><th>科目</th><th>佔總成績百分比</th><th>同分參酌順序</th><th>日期</th></tr>
<tr><td>審查 (初試)</td><td>10%</td><td>3</td><td>11 月 4 日 21 時前上傳</td></tr>
<tr><td>主修 (複試)</td><td>80%</td><td>1</td><td>11 月 20 日</td></tr>
<tr><td>面試 (複試)</td><td>10%</td><td>2</td><td>11 月 20 日</td></tr>
</table>
</td></tr>
<tr><td>注意事項</td><td colspan="4">
1.審查係為初試，初試合格者始可參加複試(面試、主修)。
審查應繳文件如下：電子上傳
(1)曲目表(格式：報名網頁→【文件下載】)：包括初試之錄影資料及曲目，以及複試之樂器演奏曲目。
指揮錄影：影片要能顯示指揮及部分樂團成員的位置，指揮正面影像能清楚呈現指揮上半身動作，內容為至少 12 分鐘之演出或排練過程。(備註：管弦樂團可用雙鋼琴或小型室內樂團替代)。此錄影上傳 youtube 或雲端資料庫，提供連結網址列於曲目表上，請記得開放權限，以免無法讀取影響評分。
(2)履歷表與生涯規劃：包含指揮經驗以及學過的曲目，生涯規劃 800 字以內。
(3)大學(或同等學力)歷年成績單(以正本上傳)。
(4)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
2.初試合格名單定於 11 月 10 日上午 10 時起公佈於本系網頁。複試主修及面試時間、地點詳載於准考證，11 月 10 日上午 10 時起請逕至報名網頁→【報考進度】列印。其他相關注意事項公告於本系網頁，不另通知。
3.指揮複試應考內容：
(1)術科專長：演奏專長器樂自選曲一首，作曲專長繳交作品集。曲目填寫於曲目表。
(2)鋼琴：四部總譜視奏(樂譜當場提供)。
(3)指定曲演練：G. F. Handel: Messiah: Sinfonia。
4.術科「主修」(複試)原始成績未達 82 分者，不予錄取。
5.本組複試「主修及面試」，不開放視訊應試。
</td></tr>
<tr><td>流用原則
及
系所規定</td><td colspan="4">
1.如有錄取不足額，或備取生遞補後仍有缺額時，按演奏演唱組、作曲組之順序逐一流用。
2.錄取者須於開學後參加各項鑑定考試(包括和聲學Ⅰ、和聲學Ⅱ、音樂基礎訓練、音樂史、對位法；主修聲樂者另有語韻學)；鑑定考試未通過者，經補修該課程通過後，始可畢業。
3.畢業論文替代機制規定連結本系網頁→【課程資訊】。
</td></tr>
<tr><td>提前入學</td><td colspan="4">受理申請</td></tr>
<tr><td>研究領域
及
系所特色</td><td colspan="4">東海大學音樂系於民國 60 年由美籍傅教士羅芳華博士成立，聘請國內外菁英，以嚴謹之教學理念奠定紮實基礎，培育人才無數，創立當時國內首屈一指的音樂系，隨後設立音樂研究所（碩士班）。本系目前擁有聖樂團、管弦樂團、管樂團、歌劇團、及打擊樂團，並且定期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音樂系師資陣容堅強，專任教授多擁有博士學位，教學及演出品質優秀。定期邀請國內外演奏家至校內演奏、演講、座談及示範教學，提供觀摩與互相切磋之學術環境，健全教育體制，課程分組內容豐富，協助學生發揮最大音樂潛能。</td></tr>
<tr><td>系所資訊</td><td colspan="2">網址：http://music.thu.edu.tw</td><td colspan="2">電話：(04) 23590121 轉 38201 洪小姐
地點：第二教學區音樂系館 1 樓 MU123</td></tr>
</table>